

阅读可以改变人生的宽度和厚度

扬州市江都区新闻信息中心宣



书·余杂谈

却了“铁马”，但话“桑麻”

尹明

都说开卷有益，只怕未必尽然。明清之际皇家多书禁，后来外国影片也分级，就是说，不是有书就能读，是片都能看。不说官方标准，民间亦有尺度。所谓少不看《水浒》，老不看《三国》，女不读《西厢》，男不读《红楼》，即是对不同性别、不同年龄阅读者的“不宜”之劝。

什么能读，亦或不能读，姑妄言之，姑妄信之。但有选择性地读，怕是老来读书要注意的一点。典籍浩繁，信息爆炸，可惜来日无多，不能不有所取舍。茶余灯下，翻阅老书，昔时非常崇拜的一些名家大作，今日重温，竟感觉情绪上、理念上或有所“不宜”，譬如说陆放翁。

陆游，号放翁，越州山阴人士，一生著述颇丰，仅诗词即存9300余首，乃南宋四大家之一，彪炳青史的大诗人。其诗文虽神游八极，但一般读者熟悉的主线似只两条：爱情、事业。古往今来，多少青春少年，精神赖其支撑矣。

喟叹今日，老之已至。于常人，“红酥手，黄藤酒”也好，“错、错、错”“莫、莫、莫”也罢，都是昨日烟云、过眼黄花。只放翁六十九岁之人，仍缅于四十年前旧梦，明知“此身行作稽山土”，还要吟哦“伤心桥下春波绿，曾是惊鸿照影来”，于唐婉旧情没齿难忘。真则真矣，挚则挚矣，但似只宜年轻人去品。年近古稀，倘再读亦或激发再思，甚或再写，于世于理，不亦尴尬乎？

放翁歌咏爱情的诗文，非常有影响，但其执着事业的篇章，更能励志。放翁一生念念不忘的就一件事：抗金复国。年壮时其志在“上马击狂胡，下马草军书”，气势如虹，情感如炽。人到半百，常情是“结束铅华归少作，屏除丝竹入中年”，但放翁老而弥坚，暮而愈烈——

五十二岁时，虽请缨无路，六上六下，屡遭贬黜，衰病中仍呼“位卑未敢忘忧国”。六十八岁时，已“僵卧孤村”，还“不自哀”，“尚思为国戍轮台”。年届古稀，犹自捶胸，“胡未灭，鬓先秋，泪空流。心在天山，身老沧州”。后又再三《书愤》，始终梦萦“楼船夜雪瓜洲渡，铁马秋风大散关”。及至八十五岁，人世不久矣，又绝笔《示儿》：“死去元知万事空，但悲不见九州同，王师北定中原日，家祭无忘告乃翁”。

“喜论恢复”者，放翁，“积极主战”者，放翁。然而放翁生不逢时。那是个积贫积弱，日见窘迫，需要英雄却又“英雄过剩”的时代。所谓“志士凄凉闲处老，名花零落雨中看”，历史的秋意，现实的风雨，英雄的本色交织缠斗，以致一生胸中块垒，笔底惊雷，终无宁日。更可嗟可叹的是，其身后崖山一战，南宋覆没，连小皇帝赵昺都由陆秀夫背着跳了海，让儿孙们“家祭如何告乃翁”？

放翁本可如其所号，一切放下，做个逍遥的老头，颐养天年。国家事，自有“肉食

者谋之，又何间焉”？可他偏不，一根琴弦拉到底，始终不肯背初衷。

与其同时代，比其年少，同是爱国大诗人的辛弃疾，也力主抗金，且曾组织义军亲赴前线。但他在“而今识得愁滋味”后，不再“为赋新诗强说愁”，悄然变调：“却将万字平戎策，换得东家种树书”。择好山好水，筑瓢泉庄园，“便此地，结吾庐，待学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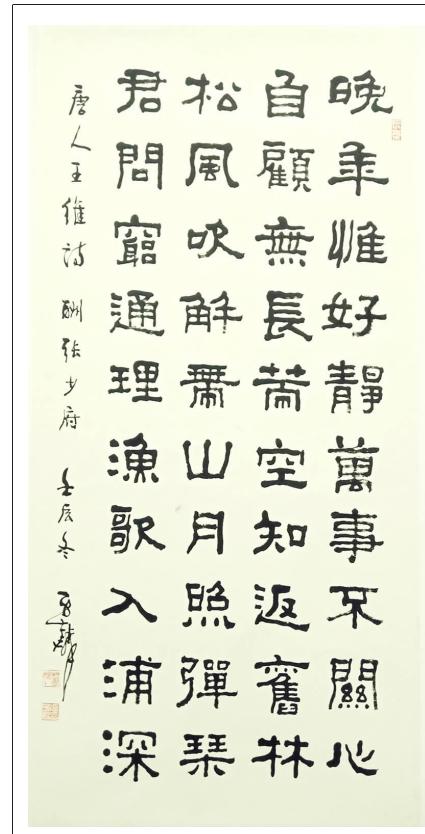
明，更手种，门前五柳”，游山玩水，闲云野鹤去也。

即算不屑稼轩，眇眇东坡亦可。苏轼一生，豪气干云，雄词千阙。虽屡遭贬谪，但倜傥超旷，无所上心，“回首向来萧瑟处”，“也无风雨也无晴”。老来更是自解自嘲：“心似已灰之木，身如不系之舟。问汝平生功业，黄州惠州儋州”，颇似乡间俚语所云：直把倒霉当恭喜。

中医说，痛则不通，通则不痛。陆游虽号放翁，用当今的话说，其实就是一个“死磕”。既不会辛弃疾的变调转道，又没有苏东坡的放达超旷，

所以一生不通，一世至痛，临终还留个不解之题，令儿孙续痛。哀哉！

吾辈虽老，但欣逢盛世，国泰民安。不吵扰便是贡献，不添乱即为爱国。墨黑朱赤，近久必染。情绪如同打哈欠，那是会传染的，别人打，自己也会跟着打。所以近日抽了个空，将书房横挂的“铁马冰河”条幅，换成了“把酒话桑麻”。



张子麟书

百·味人生

规矩

周国安

据爷爷说，我们家近乎代代赤贫，多少代祖上，或是手艺人，或是老农民，既非士族，也非士人，自然不会在大门上贴“耕读传家久，诗书继世长”的对联，也没有“周氏家训”之类的教诲传与子孙。但小户人家依然有传承家风的方式，那就是——规矩。

我们家有许多规矩。打记事起，无论爷爷还是父亲，总习惯耳提面命，强调着一套又一套的规矩，诸如家里有客小孩不能上桌，饭米不能掉地上，筷子不能对着人，酱豆要咬成两半吃，吃饭时不准讲话，上学无论如何不能迟到……不守规矩，轻则斥骂，重则大耳刮子伺候。

对于规矩，没多少小孩会喜欢。我虽不像小鲁迅一般，对大人的规矩不耐烦，但也谈不上有好感，只是忍受而已。既不越雷池，又缺少好感，故而现在搜肠刮肚起来，幼时的“规矩记忆”很是淡薄，淡如一阵烟，薄似一张纸。

唯有那次，那次屈辱的规矩记忆，至今刻骨铭心，历历如在眼前。

那次是因为一本小人书。我蜷在邻居家堂屋的角落里，津津有味地读着一册杨家将或者岳飞传，那时我对这两套小人书特别着迷，一旦入眼就不会放下。现在，在邻居家终于逮到了寻了很久的一本，怎么可能轻易丢开呢？虽然我们家跟邻居家一直不睦，前一阵还为房基刚刚吵过，虽然邻居家老爷爷过生日，堂屋里熙熙攘攘，人声鼎沸，但这本书太吸引了我，我得抓紧读完！

堂屋里，人渐渐散了，声渐渐淡了，小人书我才读了一半。我有些着急，赖在那儿读，是不可能了。我急急慌慌地寻邻居家小孩，想跟他开口借，但没看到，家里人过生日，他没理由不出去好好猴下。邻居家大人始终板着一张脸，我既不愿也不敢，只有邻居家老爷爷躺在藤椅里，眼睛半睁半闭着。我移过去，怯怯地提出要求，看到老爷爷脸上浮起微笑，便轻轻吁了一口气，满心欢悦地跑回家。

但没等我把书读完，邻居大人就吵上门来，说我偷了他们家的小人书！

那个黄昏，当我一蹦一跳地回家，一进家门就看见父亲端坐在堂屋里。他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盯了我好久，然后，用一种我终身难忘的声音说：“孩子，你怎么能偷人家书呢？”

一整天阅读的喜悦，被这一句话兜头一泼凉水。我感到屈辱，当时明明是跟老爷爷借的，而且他也微笑着同意了，怎么能说偷呢？偷，不告而取谓之窃，这是多严重的指控啊！但无论我怎么涨红着脸辩解，父亲就是坚持，不管是借还是偷，既然人家告上门来，咱就必须登门道歉。跟人家借东西，必须说清楚啊，这是我们老周家的规矩啊！谁叫你当时没说清楚呢！

之后怎么上门道歉的，我的记忆已经选择性遗忘了，想来，必是噙着眼泪，满腹委屈。而邻居家大人必是作宽容状，算了算了，小孩子，不得计较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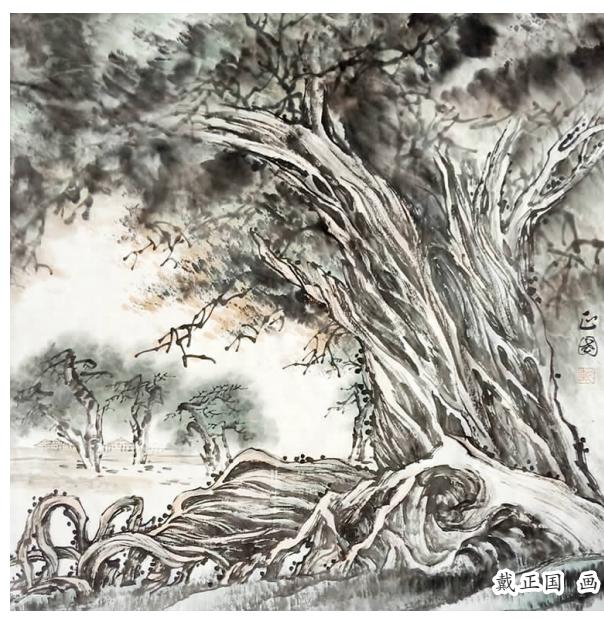
到现在，我也没弄明白，老爷爷是年纪大健忘了，还是真的没听清楚我的借书要求。但我渐渐领悟到，当时怀着深深的屈辱，在父亲那儿必是屈辱加倍，谁愿意自己孩子被人家指控为没出息的小偷，而且还是仇家的指控呢！但似乎人证物证俱在，即使明知诬指，也是百口莫辩，谁让自己孩子不守规矩，被人家抓住把柄呢！

老爷爷已经作古，邻居家大人也成了老人，多少年过去了，我始终忘不了父亲那一天奇怪的眼神和怨报的话语，它们就像一根钉子，始终嵌在我的心里。我也不想拔它出来，就一直留在那时警醒我吧。

旅·者手记

褚德军

天池的植被



达1.5米，高10—15米，树龄可达2000年，树型古朴丑怪，能忍受荒漠中瞬间多变的恶劣气候，旱涝冷热不惧，超强的忍耐力使它素有“沙漠脊梁”的美称。胡杨除了生命力极其顽强之外，其木质也十分坚硬，“活着千年不死，死后千年不倒，倒下千年不烂”，没有任何一个树种，能比得上胡杨家族的精神。

胡杨，也是落叶乔木，大西北的特有树种，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树种之一。胸径

上等用材，全身都是沙漠中的宝物。它们一株株形状古怪，阴森中如猛兽奇鬼，延伸上山高度数百米，给人印象极深。

第二类是海拔约1500米以下的植被，此处物种较为丰富，以榆、枫、槐等阔叶落叶乔木为主，这类乔木为我国各地常见树种。榆有榆钱榆和翹皮榆之分，枫有宽叶型(鹅掌枫)和细叶型(鸡爪枫)等叶型之分，槐有国槐、洋槐及刺槐之分。它们顺

山势而生，变化多端，层出不穷，瑰丽多彩，特别是到了秋天，这些树种叶子的颜色便开始不断变化，深绿浅绿的，深黄浅黄的，深红浅红的，远近高低，在光线强弱的照射下明暗交错，显示出五彩斑斓、夺人眼目的美妙视觉感受。

第三类植被是将到达天池山顶时，满眼都是绿色的针叶长青乔木——云杉。云杉为针叶常绿乔木，中国特有树种，胸径达1米，树高可达45米，乔木中数它通直大壮，高耸云天，故称云杉。能耐干燥及寒冷环境，常生长在海拔2000—3500米的高寒地带，是森林中重要家族成员。其材质轻柔，纹理均匀，是适合各种用途的原料木材。抬头观看，云杉群高大挺直，片片成林，山风吹来，但闻涛声滚滚。杉林脚旁的灌木从“骆驼刺”，数量众多，也特别扎眼，身形不高，却无人敢碰，因为它虽有豆瓣型绿叶，却满身都长有芒刺，只有骆驼在饥饿难耐时，才用它聊以充饥。

通往天池的山路虽远，弯来曲去地看着使人眼花，但有了这些层次分明的绿色植被，倒让人感到是种别样的欣赏，是它们构成了丰富奇彩的大自然中美丽的画卷。生活中不缺乏美，而是缺乏发现它们的眼睛。